劳务服务采购招标文件

    合同编号：

****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聚丙烯包装倒运、原油卸车劳务服务采购招标公告

### ****第1条 招标条件****

本服务采购项目已已由相关计划批准，招标人为        公司，资金已落实，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其进行公开招标。

### ****第2条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劳务项目，包括：一联合车间聚丙烯装置生产聚丙烯粉料需要包装成袋，运输至厂内聚丙烯库房；火车原油进厂后，需要人员卸车，将原油卸至原油罐。

本次招标分为两个标段，A标段：聚丙烯包装倒运劳务服务，B标段：原油卸车劳务服务。

招标范围：聚丙烯包装倒运劳务服务，原油卸车劳务服务

2.2 服务地点：        。

2.3 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含当日）止，共计    天。

2.4 具体情况见编号为1的招标文件。

### ****第3条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3.2.1 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及其他组织，注册资金均不少于5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中同时投标；

3.2.2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企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在最近三年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以及其他经济方面的违法行为；有在石油石化行业三年同类项目业绩；

3.2.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聚丙烯包装、原油卸车的能力（有相应设备，相应人员需具备        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备案发放的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书）

3.2.4 3年内未发生过安全环保事故。

3.2.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3 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任意一个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

### ****第4条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投标者，请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上午    时    分至    时    分，下午    时    分至    时    分，在        持（单位介绍信/法人授权委托书）购买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元，售后不退。

4.3 本次招标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

### ****第5条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投标申请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每标段应提交不少于贰元人民币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为现金、支票、电汇形式 （提交投标保证金具体联系电话） 。

### ****第6条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公布。

### ****第7条 开标****

开标时间:        。

开标地点:        。

招标人：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联系地址：        。

指定收款账号：        。

开户行:         。

户名:         。

****公司****

    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1.1 | 项目名称 | 聚丙烯包装倒运、原油卸车劳务服务 |
| 2 | 1.3 | 招 标 人 | 名称：        公司  地址：        。  联系人:         。  电话：        。  电子邮件：        。 |
| 3 | 1.4 | 招标形式 | 公开招标 |
| 4 | 1.5.1 | 服务地点 |  |
| 5 | 1.5.2 | 服务数量 | A标段：聚丙烯包装倒运约    万吨  B标段：原油卸车约    万吨 |
| 6 | 2.1 | 招标范围 | A标段：聚丙烯包装倒运劳务服务  B标段：原油卸车劳务服务 |
| 7 | 2.2 | 服务期限 |  |
| 8 | 2.3 | 服务质量 | A标段：汽叉车驾驶员要做到有证驾驶、安全行车，3个托盘粉料垂直码成垛，做到粉料运输不积压，满足生产。负责聚丙烯车间仓库的卫生，保证卫生清洁。包装倒运过程中，保证托盘、编织袋完好，防止倒塌。  B标段：采用防爆工具卸车，卸车作业时严禁上下抛物；负责一、二道栈桥卫生，保持整洁。 |
| 9 | 3.1-3.4 | 投标人资质  等级要求 | 资质条件：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及其他组织，注册资金均不少于5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中同时投标；（2）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企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在最近三年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以及其他经济方面的违法行为；有在石油石化行业三年同类项目业绩；（3）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聚丙烯包装、原油卸车的能力（有相应设备，相应人员需具备        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备案发放的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书）（4）3年内未发生过安全环保事故。（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任意一个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  （注：投标人同时投标多个标段的须确保所投标段同时中标劳务人员数量、资质能够同时满足要求）  未满足上述要求资格条件的为无效资质，有效业绩不满足下限要求的，其投标予以拒绝。 |
|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3年，指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 投标人业绩要求 | 业绩要求：    年    月——    年    月三年同类项目业绩（提供相应合同复印件）。  同类业绩范围：石油石化行业相关劳务服务业绩，单项合同业绩金额50万元以上。  统计时间范围：    年    月——    年    月  业绩数量下限：2项（按合同签订份数计算）  可核实有效业绩证明文件要求：        。  有效证明文件形式：有效服务合同（可隐去价格）。  有效证明文件内容：有效证明文件中至少应包括：服务内容、用户名称、服务时间、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未满足上述要求业绩的为无效业绩，有效业绩不满足下限要求的，其投标予以拒绝。 |
| 法律纠纷情况的年份要求 | 3年，指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 10 | 3.5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11 | 4.1-4.3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组织，踏勘时间：        。          踏勘集中地点：        。 |
| 12 | 13.5 | 招标控制价 | □不设招标控制价  ■设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为： A标段：    元， B标段：    万元。（含全额营业税、服务费） |
| 13 | 13.7 | 投标报价方式 | 具体见开标一览表 |
| 14 | 15.1 | 投标有效期 | 为：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15 | 16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现金、支票、 电汇形式 （提交投标保证金具体联系）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A标段：贰万元；B标段：贰万元。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开标前（开标时）提交 |
| 16 | 17.8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        。          召开地点：        。 |
| 17 | 11 | 投标文件份数 | 分标段制作投标文件，每标段正本一份，副本2份，电子版U盘1份（必须是已签字盖章的纸质版正本投标文件的彩色扫描件，且分辨率为200-300dpi，PDF格式） |
| 装订要求 | 按照投标人须知第11.1项规定的投标文件组成内容，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不分册装订：商务标，投标函，技术标，资信证明。（具体包含内容见投标须知第11项）  □分册装订，共分/册，分别为：  采用无线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
| 封套上写明 | 招标人地址:        。  招标人名称：        公司  项目名称：聚丙烯包装倒运、原油卸车劳务服务（A标段/B标段）  在    年    月    日前不得开启 |
| 是否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应确保纸质文本与电子文本一致。 | □不要求  ■要求，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  1.纸质正本签字、盖章后扫描，要求与正本纸质版内容一致  2.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  3.一份，PDF格式  4.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  5.U盘1个，U盘内不含其它无关文件  6.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  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在封套上标记“投标文件电子版”字样。 |
| 18 | 19.1 |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 提交截止时间：    年    月    日时  提交地点： |
| 19 | 24.1 | 开标 | 开始时间：    年    月    日时  地 点： |
| 20 | 33.4 | 评标方法及标准 | 综合评估法，具体见招标文件 |
| 21 | 7.4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的时间 | 在收到相应招标文件后24小时内 |
| 22 | 8.3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24小时内 |
| 23 | 9.2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24小时内 |
| 24 | 25 | 废标条件 | a、资格证明文件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b、投标保证金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c、 投标人业绩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d、3年内发生安全环保事故；  e、投标文件及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f、投标函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g、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h、投标文件密封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j、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招标控制价要求；  k、当投标文件中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l、付款条件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m、投标人同时投标多个标段的不能确保所投标段同时中标劳务人员数量、资质能够同时满足要求；  n、 没有银行开具的近3个月的资信证明文件；  o、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p、出现法律规定的其它废标条件。 |
| 25 | 26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是，退还安排：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 26 |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允许 |
| 27 |  | 履约担保 | 履约担保的形式：        /  履约担保的金额：        /        （履约担保的形式若为履约保函，金额为中标额的10%）  履约担保的有效期：        /        （履约担保的形式若为履约保函，自保函签发之日起至项目最终正式验收合格后    年。） |
| 28 |  | 偏  离 | □不允许  ■允许，可偏离的项目和范围           商务偏离：        /           技术偏离：具体见第四部分服务技术要求 |
| 29 |  | 词语定义：不良行为记录 |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不良行为记录：指近年投标人在以往服务过程中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强制性标准和执业行为规范，经县级以上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和行政处罚，形成的不良行为记录。 |
| 30.  “暗标”评审 |  | 技术服务方案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 ■不采用  □采用 |
| 31.计算机辅助评标 |  |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 ■否  □是 |

### ****投标须知****

****第一章 总则****

****第1条 项目说明****

1.1 本招标项目名称：聚丙烯包装倒运、原油卸车劳务服务

1.2 本招标项目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劳务项目，包括：一联合车间聚丙烯装置生产聚丙烯粉料需要包装成袋，运输至厂内聚丙烯库房；火车原油进厂后，需要人员卸车，将原油卸至原油罐。

1.3 招标人：        公司

1.4 招标形式：公开招标

1.5 项目概况：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劳务项目，包括：一联合车间聚丙烯装置生产聚丙烯粉料需要包装成袋，运输至厂内聚丙烯库房；火车原油进厂后，需要人员卸车，将原油卸至原油罐。

1.5.1 服务地点：         。

1.5.2 服务数量：A标段：聚丙烯包装倒运约5万吨，B标段：原油卸车约66万吨。

****第2条 招标范围及管理目标****

2.1 现对聚丙烯包装倒运、原油卸车服务共划分为2个标段进行服务招标：A标段：聚丙烯包装倒运劳务服务，B标段：原油卸车劳务服务。

2.2 计划中标人服务开始时间为    年    月    日，结束管理时间为    年    月    日。

2.3 服务质量：

A标段：汽叉车驾驶员要做到有证驾驶、安全行车，3个托盘粉料垂直码成垛，做到粉料运输不积压，满足生产。负责聚丙烯车间仓库的卫生，保证卫生清洁。包装倒运过程中，保证托盘、编织袋完好，防止倒塌。

B标段：采用防爆工具卸车，卸车作业时严禁上下抛物；负责一、二道栈桥卫生，保持整洁。

****第3条 合格的投标人****

3.1 本招标聚丙烯包装倒运、原油卸车劳务服务项目采用本须知前附表所述的资格审查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3.2 招标人将根据已知投标人合格条件确定每个投标申请人参与本招标危险废物清运、处置项目投标资格的合格性。

3.3 只有在各方面均达到本投标须知3.4中要求投标申请人需满足的全部必要合格条件标准，才能通过资格审查。

3.4 符合以下8项条件的法人及其他组织才有可能成为合格的投标人：

3.4.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2 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及其他组织，注册资金均不少于5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中同时投标；

3.4.3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企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

3.4.4 在最近三年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以及其他经济方面的违法行为；有在石油石化行业    年    月——    年    月三年同类项目业绩；

3.4.5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聚丙烯包装、原油卸车的能力（有相应设备，相应人员需具备        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备案发放的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书）

3.4.6 年内（    年    月——    年    月）未发生过安全环保事故。

3.4.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4.8 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任意一个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

3.4.9 投标人同时投标多个标段的须确保所投标段同时中标劳务人员数量、资质能够同时满足要求。

3.5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第4条 投标费用****

4.1 无论投标人的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4.2 招标文件售价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第二章 招标文件****

****第5条 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评分细则

第四部分 服务技术要求

第五部分 合同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2 除5.1内容外，招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天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5.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及时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5.4 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招标文件。

****第6条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

6.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6.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第7条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7.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8条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

8.2 除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第9条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每标段投标文件由****投****标保证金、投标函、商务标、技术标、资信证明五部分组成。

9.1.1 投标函部分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

（2）投标函附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投标授权委托书。

（5）其他资料。

9.1.2 商务部分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分项报价表。

（3）投标单位应提供投标人公司概况，提供企业组织机构框图，详细介绍本公司基本情况、执业人员构成。

（4）服务承诺。

（5）履约承诺书。

（6）机密信息接受承诺书。

（7）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8）其他资料。

9.1.3 技术部分文件主要包括：

（1）服务能力说明（包含拟投入组织实施服务的人力、物力及相关计划、服务设备一览表（如有）、服务质量保障措施等内容），具体参见第四部分服务技术要求。

（2）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3）应急预案。

（4）管理制度。

（5）其他资料。

9.1.4 资信部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资格证明文件：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银行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它投标人认为应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A标段投标人拟派遣劳务人员除驾驶员和叉车工其余必须具备        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备案发放的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书的复印件。A标段投标人配备载重10吨的货车车辆一台，A证驾驶员1名（如车辆是租借的需提供租车合同），配备叉车2台，叉车工9人的相关证件复印件，B标段投标人拟派遣劳务人员装卸工必须具备        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备案发放的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书。

（2）劳务服务业绩一览表。

（3）银行开具的近3个月的资信证明文件。

（4）主要管理人员业绩表，承担服务项目的管理人员、劳务人员等关键人员相关业务的工作经历表等。

（5）近三年财务报表，近三年无涉及法律纠纷情况证明以及检察院出具的三年内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3年内未发生过安全环保事故的承诺及证明文件。

（6）其他资料。

9.2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两份，优盘1份（必须是已签字盖章的纸质版正本投标文件的彩色扫描件，且分辨率为200-300dpi，PDF格式）。

****第10条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凡不采用招标文件要求格式的投标文件，将在评标时扣除相应分数。

****第11条 投标报价****

11.1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依据服务费用、税费等相关标准。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遵循合理、公开、能够与招标人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原则。

11.3 投标人可先到招标项目所在地踏勘以充分了解招标项目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设施设备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招标项目情况而导致的报价或其他错误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4 本次招标控制价为：A标段：    万元， B标段：    万元。（含全额营业税、服务费）

11.5 投标报价包括：服务费、全额营业税费等综合报价。（具体见开标一览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

11.6 各投标单位可根据自己自身情况，在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标准的前提下，在投标报价时作出合理让利，其他承诺作为招标人考察其投标诚意的条件，不可按假设承诺奏效时产生的价格加以折算用以改变投标人的原始投标价。

11.7 本次投标报价暂以招投标人提供的条件进行核算报价，投标人在报价测算时的漏项，招标人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得重新调整。

11.8 投资报价方式：固定总价。

****第12条 投标货币****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第13条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4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14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第14条 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人应在购买招标文件的同时，按有关规定提交本须知前附表第15项所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招标人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14.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于合同签订后5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14.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35条规定签订合同后5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4.5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4.5.1 在中标通知发出之日起30日内未按本须知第35条规定签订的合同的；或

14.5.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或

14.5.3 签订合同前，中标人未按要求提供履约担保的。

****第15条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5.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17项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

15.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采用A4幅复印纸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黑色签字笔、碳素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5.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的相应处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其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

15.4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行间插字或增删。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招标人的要求进行的。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印章或由被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15.5 凡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投标文件中需要投标人签字、盖章处，投标人不得擅自改动，该签字的签字，该盖章的盖章，两者不能互相代替，如发生替换则视为此替换文件无效。

15.6 投标文件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

15.7 每份投标文件应统编页码，页码需连续，正本与副本一致；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5.8 投标预备会：        。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提交****

****第16条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6.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投标文件统一装订成册，并在目录中标明各章页码。

16.2 投标人应分别编制、装订和提交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内层投标文件密封袋内，并在内层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所有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内层密封后，再密封在一个外层投标文件密封装内。

16.3 在内层和外层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均应：

16.3.1 写明招标人名称和地址；

16.3.2 注明下列识别标志：

（1）招标项目编号：        。

（2）项目名称：聚丙烯包装倒运、原油卸车劳务服务（A标段/B标段）。

（3）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此时间前不得开封。

16.4 除了按本须知第16.2款和第16.3款所要求的识别字样外，在内层投标文件密封袋上还应写明投标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本须知第19条规定情况发生时，招标人可按内层密封袋上标明的投标人地址将投标文件原封退回。

16.5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按本投标须知第16.1款、第16.2款和第16.3款的规定装订和加写标记及密封，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6.6 所有投标文件的内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所有投标文件的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密封章。

16.7 每标段均需按照上述要求分别装订、密封和标记。

****第17条 投标文件的提交****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第18条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18.1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

18.2 招标人可按本须知第5.6.7条相关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18.3 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招标人收到的相应标段的投标文件少于3个的，招标人将依法对相应标段重新组织招标。

****第19条 迟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在本须知第18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投标人。

****第20条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0.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第16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内外层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20.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20.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第21条 资信部分投标文件的更新****

招标人不接受投标人对资信部分投标文件的重新更新。

****第五章 开标****

****第22条 开标****

22.1 招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第19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22.2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投标人；按本须知第23条规定确定为无效的投标文件，不予送交评审。

22.3 开标程序

22.3.1 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22.3.2 由投标人共同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22.3.3 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人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22.4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应当众予以拆封、宣读。

22.5 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第23条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3.1 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23.1.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16条的要求装订、密封和标记的；

23.1.2 本须知第9条规定的投标文件有关内容，未按本须知第16项规定加盖投标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3.1.3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3.1.4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23.1.5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23.1.6 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

23.1.7 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的；

23.1.8 投标人的报价高于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控制价；

23.1.9 投标文件中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23.2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重大偏差，具有重大偏差的文件不可列在中标人排序第一、二名；

23.2.1 投标人评标低于所有投标人评标价平均值20%的，投标人又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23.2.2 招标人将有效投标文件，送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比较。

****第24条 投标文件的返还****

所有的投标文件无论其中标或未中标，一律不返还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由招标人统一销毁。

****第25条 投标文件的误差****

当投标文件中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第六章 评标****

****第26条 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26.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

26.2 开标结束后，即开始评标，评标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第27条 评标过程的保密****

27.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7.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7.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第28条 资格审查****

28.1 根据招标公告的要求采取资格后审，在评标前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审查其是否有能力和条件有效地履行合同义务。如投标人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能力和条件，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进行评审。

28.2 投标人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应按投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资格后审证明资料。

****第29条 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第30条 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30.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体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及投标保证金的金额、有效期限是否符合规定。

30.2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则招标人将对单价进行计算，计算出的总价与投标文件中的总价相比二者中的较低额将作为投标总报价并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如果投标人拒绝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30.3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招标人将确定每一标书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技术要求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招标人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是基于投标文件内容本身而不依赖外部的证据。

30.4 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作废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下列情况属于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30.4.1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书正、副本。

30.4.2 投标文件不完整，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导致无法确认关键技术方案、质量保证措施、投标价格等重要信息。投标人递交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

30.4.3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有效期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或投标保函出证银行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未承诺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履约承诺书格式及未签署机密信息接受承诺函。

30.4.4 投标人超出经营范围投标、资质证明文件不全、业绩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0.4.5 投标文件所提供服务的质量、价格术语（如有）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0.4.6 投标文件所提供服务质量、服务能力与公开发布指标不符或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0.4.7 商务报价表（即开标一览表）没填报价或报价虚报折扣，隐含单价并拒绝明确。

30.4.8 对招标文件所附合同中的法律适用、争议解决、知识产权等关键条件提出任何偏离、保留或反对，或提出合同赔偿限额等招标人无法接受的其他额外合同条件。

30.4.9 出现本部分第15.5款所述情形时。

30.4.10 没有银行开具的近3个月的资信证明文件。

30.4.11 投标人同时投标多个标段的不能确保所投标段同时中标劳务人员数量、资质能够同时满足要求；

30.4.12 本招标文件中列出的其它构成实质性偏离的情形（招标人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明确定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事项）。

一旦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款规定将某一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确定为非响应性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投标。

30.4.13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投标中有微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而该微小之处不构成重大偏离。

30.4.14 在评标委员会评标过程中，对于标书中存在的可能影响评标委员会评标正确性的问题，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做进一步的澄清。

****第31条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31.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30条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31.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1.3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须知前附表第20项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每标段将按照最终得分得高低顺序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人3名。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确认中标人。

31.4 评标方法和标准

31.4.1 综合评估法：即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将报价、技术和商务得分、业绩与信誉等赋予不同的权重，用打分的方法，评出中标人。

31.4.2 评标标准详见第三部分评分细则。

31.5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相应标段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相应标段所有投标。相应标段所有投标被否决后，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第七章 合同的授予****

****第32条 合同授予标准****

本招标项目的A标段合同《聚丙烯粉料包装倒运服务合同》、B标段合同《原油卸车服务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31.3款所确定的中标人。

****第33条 招标人拒绝投标的权力****

33.1 招标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椐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33.2 当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如果发现中标人用虚假手段取得中标资格，招标人有权宣布收回巳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并另行选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第34条 中标通知书****

34.1 中标人候选人公示结束后，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

34.2 招标人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将中标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第35条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5.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签定合同。

35.2 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5.3 中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35.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则招标人将废除授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5.4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 （转包）给他人。

****第36条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公司

联系人：        。

电话：        。

办公地址：        。

## **第三部分 评标细则**

****第1条 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1.2 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回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第2条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评标标准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判断投标是否为废标。

2.2 详细评审标准

评标采用百分制，商务标和技术标分值分配原则招标人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自主确定。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了资格审查、被判定为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评审。

技术部分：45分，商务部分：55分。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评审。

****第3条 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按照经评审的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第4条 综合法评估标准****

4.1 初步评审标准

### ****初步评审表****

招标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投标人1 | 投标人2 | 投标人3 |  |
| 1 | 资格证明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 2 | 投标保证金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 3 | 投标人业绩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 4 | 3年内是否未发生安全环保事故 |  |  |  |  |
| 5 | 投标文件及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 6 | 投标函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 7 |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 8 | 投标文件密封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 9 |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 10 | 投标报价是否未超过招标文件中招标控制价要求 |  |  |  |  |
| 11 | 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  |  |  |
| 12 | 付款条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 13 | 投标人同时投标多个标段的能确保所投标段同时中标劳务人员数量、资质能够同时满足要求； |  |  |  |  |
| 14 | 是否有银行开具的近3个月的资信证明文件。 |  |  |  |  |
| 15 | 其它 |  |  |  |  |
|  | 结论 |  |  |  |  |

4.2 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评审项目 | | 评审标准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 | | 技术部分：45分  商务部分：50分 |
| 技术部分：45分 | | | | |
| 1 | 服务能力  （45 分） | | 应急预案（10分） | 应急预案满足招标项目实际情况，全面剖析存在危险因素，并制定完善防范措施的得10分。 |
| 应急预案较能满足招标项目实际情况，较全面剖析存在危险因素，并制定较完善防范措施的得5分。 |
| 应急预案不能满足招标项目实际情况，未全面剖析存在危险因素，制定防范措施不完善的得0分。 |
| 拟派遣人员情况  （ 15分） | 拟派遣的人员有在石油石化行业工作经验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投标人拟派遣人员结构合理，整体素质良好，身体健康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投标人拟派遣人员平均年龄40岁（含40岁）以下的得5分，平均年龄40——50岁（含50岁）的得3分，平均年龄50——55岁（含55岁）的得1分。 |
|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10分） |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完善、可行的得10分。 |
| 服务质量保障较完善、较可行的得5分。 |
|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不完善，不可行的得0分。 |
| 管理制度（5分） | 服务方提供的管理制度合理、准确、内容全面的得5分，提供的制度不完全、内容有缺失的得0分。 |
| 劳务服务计划（5分） | 劳务服务计划具有可行性、可操作性，符合招标项目实际需求的得5分。 |
| 劳务服务计划可行性较差，可操作性较差，难以满足招标项目实际需求的得0分。 |
| 商务部分：55分 | | | | |
| 2 | 价格评分（40 分） | | 价格评分标准（40分） | 综合比较各投标人投标报价，报价最低的得满分，以各投标商的最低投标报价为基准价格，高于基准价格1%-10%（含10%），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2分；高于基准价10%以上，每高于基准价1%，扣3分，扣完为止，不足1%按照1%计算；不得负分。（注：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所有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20%的，投标人需要合理说明理由或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3 | 其他评分因素  （15分） | | 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5分） | 投标文件封面为首页，除封面开始插入页码，必须连续编页。符合要求得2分，否则不得分。  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包装完好的全新U盘，且电子版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完全一致，且电子版文件格式为PDF格式得2分，否则不得分。  投标文件格式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编制，装订质量良好，不散页，符合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
| 财务状况  （3分） | 有资金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三表且三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得3分，未经审计的得0分。 |
| 检察院出具的三年内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  （1分） | 提供检察院出具的三年内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且无行贿犯罪记录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
| 业绩情况  （6分） | 以近三年内同类业绩2项为基准，基准分3分，业绩每增加1项加0.2分，最高得6分。注：业绩证明需要提供         年         月-         年         月同类项目业绩（附合同复印件、联系人、联系电话），否则无效。 |

##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

****服务要求：****

A标段：

1.聚丙烯包装倒运，需要倒班工人至少22人（含包装工，叉车工，运输工、力工、驾驶员等），分成3个班组进行倒班，其中：包装工每班组4人，叉车工每班组3人，司机1人。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安排人员分工，但需保证倒班工人至少    人的要求。

※2.有专人负责办理作业手续及现场作业指挥协调；现场作业人员通过哈尔滨石化公司三级安全教育，取得教育证；操作工需要有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书。

****※****3.企业自备劳保用品及防爆工具，负责工作区域卫生。

※4.需要配备载重10吨以上的货车车辆至少一台，配备相应数量A证驾驶员。注：如车辆是租借的需提供租车合同。

※5 配备具有特种设备证的叉车4台以上，同时配备具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的叉车工。

※6.投标人拟派遣劳务人员除驾驶员和叉车工其余必须具备00000000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备案发放的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书。

B标段：

1.原油卸车劳务，需要倒班工人至少24人（计量工、装卸工、力工等），分成3个班组进行倒班，每班组8人。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安排人员分工，但需保证倒班工人至少24人的要求。

※2.企业自备劳保用品及防爆工具，负责工作区域卫生。

※3.有专人负责办理作业手续及现场作业指挥协调；现场作业人员通过哈尔滨石化公司三级安全教育，取得教育证；操作工需要有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书。

※4.拟派遣劳务人员装卸工必须具备00000000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备案发放的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书。

※管理要求：

1.中标人不可将劳务服务进行转包、分包。

2.服务期间确保车辆（如有）、人员在现场。

3.制定相关管理制度。

4.制定应急预案。

****注：标注※属于应实质性响应内容，若不进行实质性响应将否决投标。****

## ****第五部分 合同文件格式****

一、A标段合同文件格式

### **聚丙烯粉料包装倒运服务合同**

签署地点：    省    市    区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发包方）：****

营业场所：

负责人：

****乙方（承包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第1条 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现行法律法规，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聚丙烯粉料包装倒运服务项目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2条 服务内容、标准及期限****

2.1 服务内容

负责聚丙烯粉料包装间包装机台操作工序及聚丙烯粉料倒运，满足生产要求。

2.2 服务标准

2.2.1 包装间机台运转的全部工作，包括包装材料领取、机台包装材料供应、机台巡检、机台润滑、机台保养、托盘周转供应、包装间打扫卫生，要求操作人员连续作业，不影响正常包装和卸料运输。

2.2.2 汽叉车驾驶员要做到有证驾驶、安全行车，按车间要求将所有聚丙烯粉料及时从包装间运至聚丙烯销售仓库，3个托盘粉料垂直码成垛，做到粉料运输不积压，满足生产。负责聚丙烯车间仓库的卫生，保证卫生清洁。

2.2.3 包装倒运过程中，要精心操作，保证托盘、编织袋完好，以免出现破损，码垛要完好，防止倒塌。

2.2.4 负责到甲方指定仓库取编织袋并运到聚丙烯粉料和硫磺粉料包装间，不影响粉料包装。

2.3 服务期限

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含当日）止，共计    天。

****第3条 服务地点****

甲方聚丙烯装置包装线位置。

****第4条 费用及支付****

4.1 本项目服务费（含税）：人民币（大写）        （￥    元）。其构成为：年机械费人民币（大写）        （￥    元）；年人工费人民币（大写）        （￥    元）。燃料费用在结算中已经考虑。

4.2 本项目服务费由甲方承担，经验收合格后，车间、生产运行处签字确认，依本合同约定支付给乙方。支付方式按照劳务合同形式，固定价款每季支付一次，每季度按人民币（大写）        （￥    元）结算。乙方开具服务业发票。

****第5条 权利和义务****

除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权利、义务外、双方约定如下：

5.1 甲方权利

5.1.1 有权随时对乙方的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工作人员的安全、设备的维护保养、劳动保护等；

5.1.2 有权要求乙方对其服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5.1.3 其他：                。

5.2 甲方义务

5.2.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必要的清理便利条件；

5.2.2 按约定向乙方支付报酬。

5.3 乙方权利

5.3.1 提供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服务后获得报酬；

5.3.2 发现甲方提供工作条件不符合合同约定时，有权开始工作的2天内，通知甲方改进或者更换。超过上述期限不提出改进或更换要求的，视为甲方提供的工作条件已符合合同约定。

5.4 乙方义务

5.4.1 乙方应按约定亲自完成服务工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转委托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拒付报酬并单方解除本合同。

5.4.2 乙方人员在进入甲方工厂时，须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如因违反甲方厂规厂纪造成乙方损失，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按有关规定处理。

5.4.3 乙方应为其工作人员提供质量合格的劳保用品，包括但不限于工作服、工作鞋、安全帽、手套、水靴、防尘口罩、防灰帽。

5.4.4 服务项目需要的一切工机具，均由乙方自行安排解决。

5.4.5 乙方要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妥善完成清运工作，不得造成二次污染。

5.4.6 乙方应在其人员上岗前，组织其人员到有资质的医疗单位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并将体检结果上报质量安全环保处备案。

****第6条 健康、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

双方有关健康、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权利、义务、责任依照签订的HSE合同执行。

****第7条 对外关系****

乙方在其服务范围内与其他服务方之间的工作关系，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

****第8条 不可抗力****

8.1 下列事件可认为是不可抗力事件：战争、动乱、地震、飓风、洪水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8.2 由于不可抗的原因，致使合同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的，所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未履行通知义务，和或任一方未积极采取减损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应就扩大的损失向另一方承担赔偿责任。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后，如本合同目的仍可实现，双方应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合同有效期和或合同有关招待期间应相应延长。

****第9条 违约责任****

9.1 甲方违约责任：

9.1.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工作条件，导致乙方无法按约定标准完成服务项目的，应当承担当次项目合同金额3%的违约金。

9.1.2 甲方迟延支付项目报酬的超过10日的，每逾期一日按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9.1.3 其他约定：无

9.2 乙方违约责任

9.2.1 乙方不能按时完成服务项目，应承担未完成当次项目金额3%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同时甲方有权单独解除合同。

9.2.2 在合同期间，发现甲方工作条件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未按本合同5.3.2款约定期限书面通知甲方，造成服务工作停滞、延误或不能履行的，应承担未完成当次项目金额         %的违约金。

9.2.3 乙方因违反操作规程和双方约定，造成安全事故或甲方人员、财产损失的，承担合同金额3%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实际损失。

9.2.4 其他约定：无

****第10条 保险****

10.1 乙方必须对自己的全部设备及人员进行保险，如发生设备、人身伤亡等事故（甲方过错除外），由乙方负责向保险公司等有关部门索赔，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10.2 因甲方过错造成乙方的设备和人员的损害，由乙方负责向保险公司索赔，甲方只承担保险公司赔偿以外的损失，对于未保险的部分甲方不予赔偿。

****第11条 合同的生效、变更、终止****

11.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11.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变更协议应采用书面形式。

1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11.3.1 合同已经按照约定履行完毕。

11.3.2 双方协商一致终止合同。

11.3.3 其他情形：                。

****第12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提交位于        （地点）的        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2）依法向                     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13条 其它约定****

13.1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协商另行订立补充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13.2 本合同正本一式5份，甲方3份，乙方2份。执行本合同所需要的通知、报告及其一些通迅信件，均以书面形式有效并以书面形式传送到甲乙方指定的地址。

13.3 以下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附件：聚丙烯粉料包装倒运服务HSE合同

****第14条 附则****

1.本协议一式二份，协议各方各执一份。各份协议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经各方签署后生效。

|  |  |
| --- | --- |
|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时间：        年        月        日 |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时间：        年        月        日 |

二、B标段合同文件格式

### **原油卸车服务合同**

****甲方（发包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乙方（承包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上述各方经平等自愿协商，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1条 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现行法律法规，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原油卸车服务项目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2条 服务内容、标准及期限****

2.1 服务内容

原油卸车服务。

2.2 服务标准

2.2.1 采用防爆工具卸车，卸车作业时严禁上下抛物；

2.2.2 按要求经常巡检一、二道槽车行走部分，确保没有障碍物；

2.2.3卸车时随时检查卸车流速，防止跑油、冒罐；

2.2.4负责一、二道栈桥卫生，保持整洁；

2.2.5应注意铁路道线进出车辆，以免人员伤害；其它栈桥铁路机车进出调车时，按要求将原油罐车封好；防止一、二道栈桥下卸管管口油气伤人。

2.3 服务期限

期限：自    年    月    日起（含当日）至    年    月    日（含当日）止，共计    天。

****第3条 服务地点****

原油栈桥区域。

****第4条 费用及支付****

4.1 本项目服务费（含税）：人民币（大写）        （￥    元）。

4.2 本项目服务费由甲方承担，经验收合格后，车间、生产运行处签字确认，依本合同约定支付给乙方。支付方式按照劳务合同形式，固定价款每季支付一次，每季度按    元结算。乙方开具服务业发票。

****第5条 权利和义务****

除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权利、义务外、双方约定如下：

5.1 甲方权利

5.1.1 有权随时对乙方的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工作人员的安全、设备的维护保养、劳动保护等；

5.1.2 有权要求乙方对其服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5.1.3 其他 ：                。

5.2 甲方义务

5.2.1 向乙方提供以下工作条件：更衣室、休息室 ；

5.2.2 按约定向乙方支付报酬；

5.2.3 甲方储运车间负责现场安全管理和现场作业工作安排，安排专人监护。

5.3 乙方权利

5.3.1 提供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服务后获得报酬；

5.3.2 发现甲方提供工作条件不符合合同约定时，有权开始工作的2天内，通知甲方改进或者更换。超过上述期限不提出改进或更换要求的，视为甲方提供的工作条件已符合合同约定。

5.4 乙方义务

5.4.1 乙方应按约定配备人员（共计24人，按每班8人、三班一运转的倒班方式）完成服务工作，乙方应专门指派一名管理人员负责与甲方协调日常管理事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转委托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拒付报酬并单方解除本合同。

5.4.2 乙方人员在进入甲方工厂时，须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如因违反甲方厂规厂纪造成乙方损失，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按《承包商HSE管理考核办法》处理。

5.4.3 乙方应为其工作人员提供质量合格的劳保用品，包括但不限于工作服、工作鞋、安全帽、手套、水靴、防尘口罩、防灰帽。

5.4.4 乙方应为乙方服务人员缴纳国家规定的劳动保险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等。

5.4.5 乙方应将其工作人员向甲方进行备案，乙方工作人员无禁忌疾病、身体状态良好，同时经甲方安全、技能知识培训并考试合格后方能上岗。

5.4.6 乙方人员能够随时提供甲方所需要的原油卸车相关工作。

5.4.7 乙方要保证原油卸车现场不得造成环境污染。

5.4.8 乙方要保证原油卸车质量及时间要求。

5.4.9 乙方应在其人员上岗前，组织其人员到有资质的医疗单位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并将体检结果上报质量安全环保处备案。

****第6条 健康、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

双方有关健康、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权利、义务、责任依照签订的HSE合同执行。

****第7条 对外关系****

乙方在其服务范围内与其他服务方之间的工作关系，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

****第8条 不可抗力****

8.1 下列事件可认为是不可抗力事件：战争、动乱、地震、飓风、洪水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8.2 由于不可抗的原因，致使合同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的，所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未履行通知义务，和或任一方未积极采取减损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应就扩大的损失向另一方承担赔偿责任。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后，如本合同目的仍可实现，双方应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合同有效期和或合同有关招待期间应相应延长。

****第9条 违约责任****

9.1 甲方违约责任：

9.1.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工作条件，导致乙方无法按约定标准完成服务项目的，应当承担合同金额3%的违约金。

9.1.2 甲方迟延支付项目报酬的超过30日的，每逾期一日按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9.1.3 其他约定：无

9.2 乙方违约责任

9.2.1 乙方不能按时完成服务项目，应承担未完成合同暂定价款金额3%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同时甲方有权单独解除合同。

9.2.2 在合同期间，发现甲方工作条件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未按本合同5.3.2款约定期限书面通知甲方，造成服务工作停滞、延误或不能履行的，应承担未完成合同暂定价款金额3%的违约金。

9.2.3 其他约定：无

****第10条 保险****

10.1 乙方必须对自己的全部设备及人员进行保险，如发生设备、人身伤亡等事故（甲方过错除外），由乙方负责向保险公司等有关部门索赔，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10.2 因甲方过错造成乙方的设备和人员的损害，由乙方负责向保险公司索赔，甲方只承担保险公司赔偿以外的损失，对于未保险的部分甲方不予赔偿。

****第11条 合同的生效、变更、终止****

11.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11.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变更协议应采用书面形式。

1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11.3.1 合同已经按照约定履行完毕。

11.3.2 双方协商一致终止合同。

11.3.3 其他情形：                。

****第12条 争议的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提交位于        （地点）的        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2）依法向        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诉讼。

****第13条 其它约定****

13.1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协商另行订立补充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13.2 本合同正本一式5份，甲方3份，乙方2份。执行本合同所需要的通知、报告及其一些通迅信件，均以书面形式有效并以书面形式传送到甲乙方指定的地址。

13.3 以下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附件：原油卸车服务HSE合同

|  |  |
| --- | --- |
|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时间：    年    月    日 |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时间：    年    月    日 |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聚丙烯包装倒运、原油卸车劳务服务（A标段/B标段）投标文件****

合同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聚丙烯包装倒运、原油卸车劳务服务（A标段/B标段）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一、投标函部分相关文件格式****

1.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        公司****

根据贵方为（        公司 年聚丙烯包装倒运、原油卸车劳务服务A标段/B标段）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壹份及副本贰份及电子版文件（U盘）一份：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分项报价表

3.资质文件

4.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5.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6.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服务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表单

7.资质文件

8.……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价格表中（开标一览表）规定的提供的劳务服务的投标总价为        （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日起    （有效期日数）日历日。

5.投标人同意投标人须知中关于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6.根据投标人须知规定，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7.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地址：        。

传真：        。

电话：        。

电子函件：        。

投标人代表签字：        。

投标人名称：        。

公章：        。

日期：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投标人 （公章）：****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 |
|  |  |  |
|  |  |  |

3.法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招标人）：****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为我公司委托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和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公司均予以承认，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商务部分相关表单格式****

1.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A标段）****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数量 | 报价方式  （固定总价，  含全额营业税税，服务费） | 有无投标保证金 | 承诺签署机密信息接收承诺函 | 服务地点 | 备注 |
| 1 | 聚丙烯包装倒运劳务服务 |  |  |  |  |  |  |

注：除投标文件中有此表外，还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与投标保证金一同单独提交。

****投标人代表签字：         。****

****开标一览表（B标段）****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数量 | 报价方式  （固定总价，  含全额营业税税，服务费） | 有无投标保证金 | 承诺签署机密信息接收承诺函 | 服务地点 | 备注 |
| 1 | 原油卸车劳务服务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

注：除投标文件中有此表外，还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与投标保证金一同单独提交。

2.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投标报价表 | | A标段/B标段 |
| 1 | 服务费 | 机械费/年 |  |
| 人工费/年 |  |
| 燃料费/年 |  |
| 其他 |  |
| … |  |
| 2 | 全额营业税费 | |  |
| 3 | 合计总价（元） | |  |
| 4 | 服务期限 | |  |

注：如果相应标段不涉及服务费中所列的相关项目可不填写相关项。如认为其中的分项报价内容没有涵盖全面，可自行添加分项报价项目。

3.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 偏离/响应 | 说明 |
| 1 | 第二部分投标须知投标人前附表第14项 |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  |
| 2 | 第五部分合同文件格式 | 招标文件的合同文件中2.2条 |  |  |  |
| 3 | 招标文件的合同文件中2.3条 |  |  |  |
| 4 | 招标文件的合同文件中4条 |  |  |  |
| 5 | 招标文件的合同文件中5.3条 |  |  |  |
| 6 | 招标文件的合同文件中5.4条 |  |  |  |
| 7 | 招标文件的合同文件中6条 |  |  |  |
| 8 | 招标文件的合同文件中7条 |  |  |  |
| 9 | 招标文件的合同文件中9条 |  |  |  |
| 10 | 招标文件的合同文件中10条 |  |  |  |
| 11 | 招标文件的合同文件中12条 |  |  |  |
| 12 | 第二部分投标须知9.1.2D | 服务承诺 |  |  |  |
| 13 | 第二部分投标须知9.1.2E | 履约承诺书 |  |  |  |
| 14 | 第二部分投标须知9.1.2F | 机密信息接受承诺书 |  |  |  |

 4.机密信息接受承诺函

机密信息接受承诺函

本机密信息接受承诺函由        （以下简称“乙方”）针对同        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所发放的    号招标文件（以下简称“招标文件”），对从甲方处获得的相关的机密信息的保密工作做出如下承诺：

****第1条 机密信息****

本承条 称机密信息是指因执行本次招标而直接或间接地接触到的相关组织机构、业务等任何秘密的或专有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1 管理经验。

1.2 业务流程、职员资料及内部公开的财务、生产经营资料及为甲方专有的文件资料。

****第2条 机密信息的接受条****

当甲方欲向乙方透露与其项目相关的机密信息时，此信息包括口头、书面或以其它形式的载体透露给乙方的，乙方有责任按照第三条承诺保密的责任。

****第3条 乙方的保密责任****

条 同意：

3.1 以谨慎的态度避免泄露、公开或传播甲方的机密信息，就如同使用与此相似的，自己不愿其泄露，公开或传播的信息一样。

3.2 为履行项目之目的或在其它方面为了甲方的利益使用甲方的机密信息。

乙方可以将机密信息透露给：

（1）为项目进行必须了解该信息的其本身的雇员及其母公司和子公司的雇员或合作方的本项目组成员；

（2）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的任何其它地方。

****第4条 保密期限****

根据条 信息接受承诺函，由甲方向乙方透露的信息应自本协议中提到的招标之日起五年止。

****第5条 乙方不承担保密条 信息****

对于下列信息，乙方不承担本机密信息透露协议所规定的保密责任：

5.1 在不承担保密责任的情况下已获取的信息；

5.2 乙方独立开发且不涉及透露方的信息；

5.3 从甲方以外的合法渠道所获得的信息；

5.4 通过公开渠道而非乙方过失而公开的信息。

****第6条 残留信息****

残留条 包含在甲方的信息之中，与乙方业务活动相关的构想、技能、技术，这些构想、技能、技术，保留在乙方接触项目中涉及保密信息的雇员的记忆之中，或已转化为该雇员的技能。乙方可透露、公开或传播并使用残留信息。

但是，除非甲方与乙方就残留信息另有规定，乙方不得透露，公开或传播：

6.1 残留信息源；

6.2 甲方的任何财务、统计或个人数据；

6.3 甲方的业务计划。

****第7条 保密信息的返还****

条 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要求乙方返还或销毁任何因项目而透露的机密信息及其复制品，乙方应于收到甲方的要求后7天内返还或销毁该等机密信息及其复制品。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地故意保留或控制任何机密信息及其复印件。

****第8条 不承认条款****

8条 甲方仅“按现状”提供信息；

8.2 甲方对因其透露的信息所引起的任何损害概不承担责任，但甲方明知或应当知道其透露的信息有可能引起任何损害的情况除外；

8.3 透露载有业务计划的信息仅出于计划的目的。甲方可随时改变或取消计划。使用此类信息的风险应由乙方承担，但甲方明知或应当知道改变或取消其计划有可能为接受方带来损害且为采取合理措施进行补救的情况除外；

8.4 本承诺函并不要求任一方透露或接受信息。

****第9条 适用法律****

本协条 定、解释及其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纠纷之解决，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法律的约束。

在本次招标期间，如对本承诺函有异议应协商解决。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

负责人签字：

5.履约承诺书

****履约承诺书****

****致：        公司****

我公司已仔细研读“        公司        项目”，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

我公司承诺提交的投标文件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严肃性和真实性负责。我公司在履行合同时未出现过质量或交货问题，并造成过较严重后果。我公司近三年未出现质量、安全、环保事故以及相关服务未出现重大法律纠纷。

如我公司被确定为中标服务商，我公司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履行义务，包括所供服务的质量、数量等用户要求。

如我公司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履行义务，我公司愿意接受处罚。

以上承诺代表我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并作为投标文件的有效附件。

****投标人全称（盖章）：****

投标人授权联系人（签字）：

电话：

传真：

### ****三、技术部分相关文件格式****

1.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服务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A标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条目号 | 招标服务技术条款 | 投标服务技术条款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1 | 服务要求 | 聚丙烯包装倒运，需要倒班工人至少22人（含包装工，叉车工，运输工、力工、驾驶员等），分成3个班组进行倒班，其中：包装工每班组4人，叉车工每班组3人，司机1人。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安排人员分工，但需保证倒班工人至少22人的要求。 |  |  |  |
| 2 | ※有专人负责办理作业手续及现场作业指挥协调；现场作业人员通过哈尔滨石化公司三级安全教育，取得教育证；操作工需要有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书。 |  |  |  |
| 3 | ※企业自备劳保用品及防爆工具，负责工作区域卫生。 |  |  |  |
| 4 | ※需要配备载重10吨以上的货车车辆至少一台，配备相应数量A证驾驶员。注：如车辆是租借的需提供租车合同。 |  |  |  |
| 5 | ※配备具有特种设备证的叉车4台以上，同时配备具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的叉车工。 |  |  |  |
| 6 | ※投标人拟派遣劳务人员除驾驶员和叉车工其余必须具备              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备案发放的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书。 |  |  |  |
| 7 | ※管理要求 | 中标人不可将劳务服务进行转包、分包。 |  |  |  |
| 8 | 服务期间确保车辆（如有）、人员在现场。 |  |  |  |
| 9 | 制定应急预案。 |  |  |  |
| 10 | 制定相关管理制度。 |  |  |  |

****注：****带※项目不可分离，否则为实质性偏离，按废标处理。其他内容如偏离，需要进行说明。

****服务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B标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条目号 | 招标服务技术条款 | 投标服务技术条款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1 | 服务要求 | 原油卸车劳务，需要倒班工人至少24人（计量工、装卸工、力工等），分成3个班组进行倒班，每班组8人。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安排人员分工，但需保证倒班工人至少24人的要求。 |  |  |  |
| 2 | ※企业自备劳保用品及防爆工具，负责工作区域卫生。 |  |  |  |
| ※有专人负责办理作业手续及现场作业指挥协调；现场作业人员通过哈尔滨石化公司三级安全教育，取得教育证；操作工需要有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书。 |
| ※拟派遣劳务人员装卸工必须具备         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备案发放的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书。 |
| 3 | ※管理要求 | 中标人不可将劳务服务进行转包、分包。※ |  |  |  |
| 4 | 服务期间确保车辆（如有）、人员在现场。 |  |  |  |
| 5 | 制定相关管理制度。 |  |  |  |
| 6 | 制定应急预案。 |  |  |  |

注：带※项目不可分离，否则为实质性偏离，按废标处理。其他内容如偏离，需要进行说明。

2.拟派遣劳务人员名单

### **拟派遣劳务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 | 性别 | 工种 | 工作经历（需附证明材料） | 是否具有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书（如有，附证件复印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资信部分相关文件格式****

1.法律纠纷情况

法律纠纷情况

制造商和代理商应如实填写：

贵方目前是否正在涉及或面临尚未解决，对贵方影响巨大的诉讼案件？如果有，请简单说明情况。贵公司及分支机构或建议联合供货体的任何成员在过去10年中是否涉及任何诉讼案件？如果是，请写明诉讼案的现状。

****投标人（制造商或贸易公司）的名称 ：****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字体）：

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2.检察院出具的三年内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

3.劳务服务业绩一览表

劳务服务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合同金额 | 合同相对人名称 | 服务时间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注：要与所附合同复印件相对应，否则不予计算相应业绩数量。 

****公司****

    年    月    日